



第六十二届会议

第五委员会

议程项目 128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

2008 年 6 月 5 日大会主席给第五委员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转递秘书长关于秘书处必须在与基本建设总计划有关的相关费用方面以及为联合国企业系统承付款项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信（见附件），请你注意并供第五委员会进一步审议。

斯尔詹·克里姆（签名）



附件

2008年6月5日秘书长给大会主席信

我谨致函提请你注意秘书处必须在与基本建设总计划有关的相关费用方面以及为联合国企业系统承付款项至2008年12月31日。与此同时，这两个项目的一个组成部分是必须处理纽约长岛城数据中心的问题。上述问题是第A/62/799号、A/62/510/Rev.1号和A/62/477号决议内提交的报告的主题。

我了解到，第五委员会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预咨委会）的工作方案尽管确定了这两个机构的作用和责任，但由于需要集中审议与维持和平行动有关的稍纵即逝的问题，目前无法充分审议这些报告。不过，我要指出的是，涉及基本建设总计划和企业系统的上述活动都关系到经大会原则上商定的进行中活动，因此，这个时候失去势头将大大不利于本组织。

上述报告设法争取为2008年至2013年期间将要开展的活动核定资源。显然，第五委员会需要有足够的时间充分审查从本两年期伸展至下一个两年期的各项详细提案。由于中止活动将增加大量不必要的额外费用，我打算通过维持方案势头来避免任何不必要的额外费用。为此我将必须为2008年剩余时间承付有限款项，但须待行预咨委会和第五委员会在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主要会期内对所有提案进行审查。

据此，我重新审查各提案以鉴定使业务得以在今后6个月或7个月内顺利进行所需资源。审查结果鉴定，将需要为相关费用承付950万美元以继续开展业务，为数据中心迁至长岛城承付1320万美元并为企业系统承付1040万美元。你会了解到，这些数字的总额为3310万美元，只占提交的每份报告内所预计的资源总额的一部分。

关于相关费用，大会将回顾其第62/87号决议第43段，其中请秘书长除其他外，尽一切努力在基本建设总计划核定预算内吸收相关费用。期待能够在已为核心基本建设总计划编列的预算内充分吸收相关费用是不切合实际的。然而，截至今天，基本建设总计划各基金的现金余额超过5亿美元，而估计为2008年剩余时间相关费用承付的款项将为950万美元。

关于数据中心迁至长岛城的问题，将需要承付1320万美元以确保及时搬迁和运作。目前无法承付必要款项将损害基本建设总计划，必须在设计、建造和采购某些设备方面取得进展，这涉及长时间准备以便数据中心能够至迟在2009年中期（即，执行基本建设总计划时间表的最迟日期）迁出秘书处大楼。

鉴于上述情况，并考虑到无法继续审议相关费用和数据中心的要点将推延基本建设总计划项目（估计费用为每月1170万美元），如果大会没有提出任何反

对意见，我打算动用基本建设总计划账户内可用现金余额为目前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承付不超过 2 270 万美元的款项（960 万加上为相关费用和数据中心承付的 1 320 万美元）。在这方面，不妨注意到，基本建设总计划账户内的余额大约增加了 3 000 万美元的利息收入。为相关费用和数据中心的承付款项决不会妨害已为 2008 年规划的核心基本建设总计划的进展，但如果证明无法有效吸收这些费用，最终将需要大会在核心基本建设总计划核定预算 190 万美元以外为相关经费和数据中心所需经费提供资金。

关于企业系统，为确保继续开展业务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所需 1 040 万美元的数额可以由报告（A/62/510/Rev. 1，表 7）内预计的 6 570 万美元的预算外供资部分提供资金。鉴于上述情况，我也打算在 2008 年剩余时间内根据大会在其第 60/283 号决议内原则上核可在联合国内推行企业系统继续开展初步筹备行动。

请将本函作为大会的文件分发，并确定在第五委员会第六十二届会议续会第二期会议结束之前审议几个问题。或许可以向你保证秘书处将充分协助你开展你希望对本函进行的任何审议。

因此我极力建议你提请第五委员会注意本函的内容，也请大会注意到这些内容，并充分了解到企业系统和基本建设总计划相关费用所需经费细目需要接受其第六十三届会议的最充分审查，并注意到可能对经常预算和维持和平支助账户的摊派基金产生影响的任何其他费用都不会在大会没有表示核可的情况下承付。

潘基文（签名）